公司代码:600279 公司简称:重庆港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港	600279	重庆港九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屈宏	赵鑫
电话	023-63100700	023-63100700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298号	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298号
电子信箱	cqgjqh@126.com	xin1115@yeah.net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286,038,544.29	12,835,012,266.78	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78,825,735.66	5,677,457,322.00	0.0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70,609,415.02	2,577,424,574.69	1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76,314.17	7,263,134.09	56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76,190.90	-18,986,893.3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557,844.78	167,193,408.17	124.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0.13	增加0.7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9	0.0061	57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9	0.0061	570.49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82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69	577,934,762	0	无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91	176,965,618	0	未知
重庆市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4	21,826,900	0	无
赵波	境内自然人	1.32	15,610,038	0	未知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68	8,085,506	0	未知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7,950,000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5	6,565,327	0	未知
高雪萍	境内自然人	0.48	5,738,825	0	未知
赵学彬	境内自然人	0.36	4,293,503	0	未知
徐小蓉	境内自然人	0.32	3,817,9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万州港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港务物流集团控股子公司,属一致行动人。(二)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23-06-14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www.sse.com.cn 2023年6月15日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6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少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经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58)。

三、备查文件

(一)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7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草滩三路68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共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崔欣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58)。

三、备查文件

(一)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9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有关规定,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公司2023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3年1-6月产量(吨)	2023年1-6月销量(吨)	2023年1-6月销售金额(万元)
杀菌剂	1,141.09	2,179.24	24,343.53
杀虫剂	1,743.86	1,586.50	16,995.48
其它	549.79	733.82	5,804.15

二、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3年1-6月平均售价(元/吨)	2022年1-6月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杀菌剂	111,706.54	113,936.59	-1.96
杀虫剂	107,125.74	109,155.58	-1.86
其它	79,095.26	77,426.18	2.16

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23年1-6月平均进价(万元/吨)	2022年1-6月平均进价(万元/吨)	变动比率(%)
苯醚甲环唑	11.88	15.41	-22.95
甲维盐	45.89	76.15	-39.73
春雷霉素	34.86	43.12	-19.15
丙溴磷	7.83	8.17	-4.09
克菌丹	2.51	3.52	-28.68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 8 月28日

附表1: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184.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3.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772.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环境友好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		10,284.34	10,284.34	10,284.34	137.31	4,175.21	-6,109.13	40.60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7,000.00	7,000.00	7,000.00	5.00	2,985.80	-4,014.20	42.65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4,300.00	4,300.00	4,300.00	280.45	3,215.19	-1,084.81	74.77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3,000.00	3,000.00	3,000.00	101.16	796.52	-2,203.48	26.55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4,600.00	14,600.00	14,600.00		14,6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9,184.34	39,184.34	39,184.34	523.92	25,772.72	-13,411.6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6,428.7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3年4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现金管理期末余额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结余7,899.65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7,899.65万元,购买理财产品0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临2023-027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京熊猫”)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夏德传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审议及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南京熊猫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南京熊猫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经修订的《南京熊猫2023年度资本支出项目预算》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审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南京熊猫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9)。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

●报备文件

1.公司第十届第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临2023-028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监事樊来盈先生、母园园女士、周玉新先生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樊来盈先生主持。经过讨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南京熊猫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在2023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认为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8日

●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临2023-029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进行的相应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概述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变更。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影响

(一)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四)变更的主要内容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变更的影响

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85,070.35	21,740,136.73	2,255,066.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22,747.53	6,743,917.89	2,321,170.36
未分配利润	883,912,442.46	883,845,917.89	-66,524.57
少数股东权益	256,288,784.16	256,289,204.75	420.59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的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审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

●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四)公司审核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临2023-030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变更。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影响

(一)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四)变更的主要内容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变更的影响

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85,070.35	21,740,136.73	2,255,066.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22,747.53	6,743,917.89	2,321,170.36
未分配利润	883,912,442.46	883,845,917.89	-66,524.57
少数股东权益	256,288,784.16	256,289,204.75	420.59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的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审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

●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四)公司审核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8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1]2738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9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8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2.6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892.2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3,707.8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39,184.34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192号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年9月,本公司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塔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大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有限公司蒲城县支行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分别为801011580000354751、78550180808090089、1299100708106 55、811170101230064748 8、26530101040031754。2021年11月,本公司子公司陕西亚太检测评价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和光大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78550180801800095。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7,899.65万元。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塔支行	801011580000354751	2,149.1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78550180808090089	86.8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大街支行	129910070810555	1,152.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8111701012300647488	465.52
中国农业银行有限公司蒲城县支行	26530101040031754	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78550180801800095	4,045.90
合计		7,899.65

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招股意向书》中承诺的实施项目使用募集资金。公司2023年1-6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4,287,026.87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环境友好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	10,284.34	2,126.15
2	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7,000.00	2,025.72
3	营销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4,300.00	2,003.74
4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3,000.00	273.09
合计		24,584.34	6,428.70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30Z2746号),对上述情况进行了确认。

(三)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万元。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6,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6,000.00万元。

3、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7,899.65万元。

(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 8 月28日

证券代码:605033 证券简称:美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9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有关规定,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公司2023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3年1-6月产量(吨)	2023年1-6月销量(吨)	2023年1-6月销售金额(万元)
杀菌剂	1,141.09	2,179.24	24,343.53
杀虫剂	1,743.86	1,586.50	16,995.48
其它	549.79	733.82	5,804.15

二、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3年1-6月平均售价(元/吨)	2022年1-6月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杀菌剂	111,706.54	113,936.59	-1.96
杀虫剂	107,125.74	109,155.58	-1.86
其它	79,095.26	77,426.18	2.16

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23年1-6月平均进价(万元/吨)	2022年1-6月平均进价(万元/吨)	变动比率(%)
苯醚甲环唑	11.88	15.41	-22.95
甲维盐	45.89	76.15	-39.73
春雷霉素	34.86	43.12	-19.15
丙溴磷	7.83	8.17	-4.09
克菌丹	2.51	3.52	-28.68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782 证券简称:卓胜微 公告编号:2023-062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卓胜微	股票代码	3007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